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函

地址: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
聯絡人:衛福部醫福會 余小姐

聯絡電話: 0285907624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:肺中指字第112380011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因應COVID-19防疫新制實施,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集中檢疫場所工作指引」自112年4月30日起停止適用,請轉知所轄機關,請查照。

正本:內政部、國防部、勞動部、交通部、外交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財政部、行政院 環境保護署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 照護司、衛生福利部心理健康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、衛生福利部衛 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衛生 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

副本:衛生福利部所屬醫院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、國軍桃園 總醫院、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 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臺大分院 (1207360474)

第1頁,共1頁